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emdale Properties an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5)

### 自願公佈 成功投得地皮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威新於公開土地拍賣會上成功以代價人民幣 858,220,000 元（約港幣 1,072,770,000 元）成功投得地皮。

本公佈乃本公司以自願性質而作出。

####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威新於公開土地拍賣會上以代價人民幣 858,220,000 元（約港幣 1,072,770,000 元）成功投得地皮。

該地皮包含三塊用地，主要作住宅發展用途，該地皮位於中國瀋陽市渾南新區，於新立堡大橋南端，車行 3 分鐘可至對岸沈河，本集團發展該地皮為舒適低密社區。

#### 拍賣詳情

威新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與瀋陽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局東陵分局訂立具約束力之拍賣成交確認函。該地皮面積約 310,286 平方米，地積比率 1.7 倍，相當於總樓面面積約 527,486 平方米。根據拍賣成交確認函，該地皮住宅及商業之土地使用權期限分別為 70 年及 40 年。

該地皮代價為人民幣 858,220,000 元（約港幣 1,072,775,000 元），相當於地皮面積每平方米約人民幣 2,766 元，以及總樓面面積每平方米約人民幣 1,627 元。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繳付人民幣 173,000,000 元（約港幣 216,250,000 元）為競投土地保證金。

\* 僅供識別

## 一般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住宅、商業和商業園項目從事物業投資、發展及管理。

該地皮於發展後將會出售，本公司認為收購該地皮對本集團日常業務中屬收益性質，並且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以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佈乃本公司以自願性質而作出。

## 釋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總樓面面積」	指	總樓面面積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地皮」	指	包含三塊用地，位於中國瀋陽市渾南新區新立堡大街東側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威新」	指	威新房地產開發（大連）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除本公佈另有所指外，以人民幣為單位的金額已經按（僅作說明用途）港幣1.25元兌人民幣1.00 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幣。此匯率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作出兌換的表述。

承董事會命  
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俊燦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凌克先生、黃俊燦先生、韋傳軍先生及徐家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太平紳士）、蔣尚義先生及胡春元先生。